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向全体监事以书面、电子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

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新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研究，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 2019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南通四方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担保，是基于其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 月 9 日